

中共安庆市委统战部 2021 年度部门决算

2022 年 9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共安庆市委统战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中共安庆市委统战部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中共安庆市委统战部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中共安庆市委统战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中国共产党安庆市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简称中共安庆市委统一战线工作部、中共安庆市委统战部或安庆市委统战部，是中共安庆市委主管统一战线工作的职能部门。其职责是：

（一）组织贯彻执行党的统战工作方针、政策，开展统一战线理论、政策调查研究；向市委反映全市统一战线情况，提出开展统战工作的意见和建议；监督、检查统战政策执行情况，协调统一战线各方面的关系。

（二）负责联系各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代表人士，及时通报情况，反映他们的意见和建议；贯彻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以及对民主党派的方针、政策；落实中央关于发挥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代表人士参政议政和民主监督作用的工作；为市委同市各民主党派进行政治协商做好组织联系工作；受市委委托，召开市各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通报会、座谈会；支持、帮助各民主党派加强自身建设，选拔培养新一代代表人物；协助有关部门帮助民主党派改善工作条件。

（三）负责调查研究、协调检查民族和宗教工作的有关重大方针、政策问题；联系少数民族和宗教界的代表人物；协助有关部门做好少数民族干部培养选拔工作。

（四）负责开展以祖国统一为重点的海外统战工作；联系香港、澳门和海外有关社团及代表人士；做好台胞、台属的有关工作。

(五) 负责党外代表人士的政治安排；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安排党外人士担任政府和司法机关领导职务的工作；做好党外后备干部和新的代表人物队伍的建设工作；协助各民主党派市委、市工商联做好机关干部管理工作；协助市委组织部管理统战系统内市委管理的干部。

(六) 调查研究并反映我市非公有制经济代表人士的情况，协调关系，提出政策建议；团结、帮助、引导、教育非公有制经济代表人士，积极开展思想政治工作。

(七) 调查研究党外知识分子的情况，反映意见；协调关系，提出建议；联系并培养党外知识分子的代表人物。

(八) 负责开展海内外统一战线的宣传工作。

(九) 指导各地、各单位党委（党组）的统战工作，负责统战部门干部的培训工作，协调市政府各有关部门的统战工作；受市委委托，领导市工商联党组，指导工商联工作；代管市台联、侨联、黄埔同学会等有关社会团体等工作。

(十) 统一管理全市侨务工作，贯彻落实党的侨务工作方针政策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管理侨务行政事务，统筹协调有关部门和社会团体涉侨工作。

二、机构设置

纳入中共安庆市委统战部 2021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1	中共安庆市委统战部本级

第二部分 中共安庆市委统战部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中共安庆市委统战部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由以下表格构成,具体表格内容见附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 收入决算表
3. 支出决算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中共安庆市委统战部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总计 1265.93 万元(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年初结转和结余)、支出总计 1265.93 万元(含结余分配、年末结转和结余)。与 2020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23.04 万元,增长 10.8%,主要原因:一是人员增加人员支出增加;二是项目支出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1265.9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265.93 万元,占 10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1265.9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51.34 万元,占 83.0%;项目支出 214.59 万元,占 17.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1265.93 万元（含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支出总计 1265.93 万元（含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与 2020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23.04 万元，增长 10.8%，主要原因：一是人员增加人员支出增加；二是项目支出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265.93 万元，占本年支出的 100%。与 2020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23.04 万元，增长 10.8%。主要原因：一是人员增加人员支出增加；二是项目支出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265.9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108.86 万元，占 87.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87.62 万元，占 6.9%；卫生健康（类）支出 34.26 万元，占 2.7%；住房保障（类）支出 35.19 万元，占 2.8%。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752.7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65.9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8.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人员工资调整追加人员支出；二是追加招商引资工作经费等。其中：基本支出 1051.34 万元，占 83.0%；项目支出 214.59 万元，占 17.0%。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商贸事务（款）招商引资（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9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非预算项目，后期追加。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民族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 68.94 万元，支出决算为 63.0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1.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经费压减。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民族事务（款）其他民族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经费未列入年初预算。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战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421.81 万元，支出决算为 868.2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05.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人员经费。

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战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136.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8.2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8.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项目经费。

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战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6.6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48.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人员经费。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14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退休人员经费。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49.35 万元，支出决算为 49.3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预算数一致。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8.83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未列入年初预算。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29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未列入

年初预算。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24.7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7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预算数一致。

1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0.45 万元，支出决算为 0.4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预算数一致。

1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9.04 万元，支出决算为 9.0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预算数一致。

1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35.19 万元，支出决算为 35.1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预算数一致。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051.34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963.2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公用经费 88.0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手续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中共安庆市委统战部 2021 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中共安庆市委统战部 2021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 年度，中共安庆市委统战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88.05 万元，比 2020 年度增加 31.53 万元，增长 55.8%，主要原因是调整经济科目。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 年度，中共安庆市委统战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中共安庆市委统战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关于 2021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纳入部门预算的项目支出全面开展了绩效自评，共 7 个项目，涉及资金 205.44 万元，占项目预算总额的 100%。从评价情况看，项目立项符合单位职责和相关管理规定，绩效目标合理，项目综合绩效评价为“优”，达到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组织对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评价结果显示，评价结果显示，部门整体制度健全，经费支出规范，达到预期绩效目标，产生了较好的社会效益，进一步促进了各项统战事业的发展，部门整体绩效评价为“优”。

2.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中共安庆市委统战部在 2021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民族工作经费项目”、“宗教工作经费”等 2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民族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6 分。全年预算数为 90 万元，执行数为 9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争取民族企业技改贴息和少数民族补助资金 187.8 万元，实施民族团结进步创建类项目 7 个；二是争取民品定点生产企业流动资金贷款贴息引导资金 396 万元。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执行进度较慢；二是经济科目编制不合理。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提高执行进度，合理分配支付进度；二是编制预算经济科目时结合工作实际。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民族工作经费						
	安庆市委统战部			实施单位	民族事务科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0	90	90	10	100%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90	90	9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其他资金	0	0	0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贯彻执行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关于民族工作的方针、政策，组织开展民族理论和重大问题的调查研究，落实差异化扶持政策，实施“一户一方案、一人一措施”脱贫举措，确保少数民族和民族聚居区与全市同步迈入小康社会			争取民族企业技改贴息和少数民族补助资金 187.8 万元，实施民族团结进步创建类项目 7 个，争取民品定点生产企业流动资金贷款贴息引导资金 396 万元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 走访调研少数民族聚居地	2 次	3 次	5	5	
			指标 2: 接待上级民族宗教部门来访	3 次	3 次	5	5	
							
		质量指标	指标 1: 防范化解民族领域重大风险隐患	不发生重大上访事件	完成	10	10	
			指标 2: 宣传民族政策	保障正常	完成	10	9	受疫情影响
							
		时效指标	指标 1: 开展民族进步团结月活动	年内完成	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 1: 清真牛肉补贴金额	43 万	40.3 万	5	4	
			指标 2: 民族生产发展专项资金	26 万	26 万	5	5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促进少数民族企业生产发展	较快较好发展	基本完成	10	8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保障少数民族的合法权益	保障正常	完成	10	10	
			指标 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切实维护全市民族领域和谐稳定		达到预期目标	完成	10	10		
	指标 2: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 象 满意度 指标	指标 1: 少数民族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指标 2:					
							
总分						100	96	

宗教工作经费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 分。全年预算数为 68.94 万元，执行数为 67.0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持续推进宗教工作“三级网络两级责任制”、防范化解宗教领域重大风险隐患；二是推进宗教工作规范化建设。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执行进度较慢；二是经济科目编制不合理。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提高执行进度，合理分配支付进度；二是编制预算经济科目时结合工作实际。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宗教工作经费							
		安庆市委统战部			实施单位	宗教事务科			
主管部门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8.94	68.94	67.09	10	97%	9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68.94	68.94	67.09	-	97%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其他资金		0	0	0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指标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 慰问宗教人士	1 次	1 次	10	10		
		指标 2: 开展宗教场所调研等活动	3 次	4 次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 1: 宗教场所安全	不发生安全事故	完成	10	10		
		指标 2: 抵御境外利用宗教进行的渗透活动	不发生安全事故	完成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 1: 开展慰问活动	年内	完成	5	5		
		指标 2: 指导市基督教三自爱国运动委员会、市佛教协会完成换届	年内	完成	5	5		
							
	成本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资金专项使用率	100%	86%	10	8	基本支出挤占项目经费
			指标 2:					
.....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发挥宗教人士在社会活动的影响力	踊跃捐款等	完成	5	5		
		指标 2: 宣传宗教政策、依法管理宗教事务、检查、调研、培训宗教场所负责人及教职人员	开展法规宣传	完成	5	5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促进宗教事业有序发展	稳步推进	基本完成	10	10		
		指标 2: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宗教界代表人士满意度	≥90%	≥90%	10	10		
		指标 2:						
							

3.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2021年度脱贫攻坚民主监督项目绩效评价报告》见“第五部分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等。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经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2021年度“脱贫攻坚民主监督”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脱贫攻坚民主监督专项，是根据《关于市直单位定点帮扶责任落实情况》、《关于支持市各民主党派开展脱贫攻坚民主监督工作的实施方案》等有关规定指出，为加强定点帮扶工作，召开脱贫攻坚专题会议，学习党的十九大关于脱贫攻坚工作的新部署新要求，脱贫攻坚民主监督，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中共中央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是发挥民主监督优势、促进脱贫攻坚任务落实的制度。各民主党派把开展脱贫攻坚民主监督作为一项重要政治任务，准确把握民主监督性质定位，聚焦扶贫领域重点难点问题，深入调查研究，积极建言献策，彰显中国新型政党制度优势。

该项目全年财政拨款 3.7 万元，全年使用资金 3.7 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

该项目年度目标：联系各民主党派，支持市各民主党派围绕决胜全面小康、决战脱贫攻坚开展民主监督。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绩效评价的对象

本次绩效评价的对象为 2021 年度“脱贫攻坚民主监督”项目。该项目年初预算 5 万元，实际全年预算 3.7 万元，实际支出 3.7 万元。

2. 绩效评价的范围

（1）项目组织实施情况及其效果

（2）项目预算执行情况及资金管理使用情况

（3）项目实施的效益情况进行分析

（二）绩效评价原则、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 绩效评价原则

根据《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绩效评价应当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一）科学规范原则。绩效评价应当注重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有效性，严

格执行规定的程序，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

（二）公正公开原则。绩效评价应当客观、公正，标准统一、资料可靠，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三）分级分类原则。绩效评价由各级财政部门、部门（单位）根据评价对象的特点分类组织分类实施。

（四）绩效相关原则。绩效评价应当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应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2. 指标体系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由不同维度和层级、相互关联的指标构成的有机整体，包括一级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一级指标按照财政部《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财预〔2013〕53号）文件，设计为项目投入、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果四个维度；二级指标按照财政部（财预〔2011〕285号）文件和（财预〔2013〕53号）文件设计；三级指标根据项目相关性进行设定。评级等次根据项目总得分确定为优（100--90）、良（89--80）、中（79--70）、合格（69--60）、差（59--0）五个等级。

3. 评价方法

通过审查项目预算资料、项目支出财务资料、复核本年度业务开展情况资料，对项目的执行情况进行了梳理检查，同时通过访谈调查等形式对项目执行情况、执行效果和对象的满意度进行调查了解。根据项目情况设定评价指标体系，对项目的实施及效果进行综合评价。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2021年度脱贫攻坚民主监督项目经费主要用于发挥民主党派民主监督作用，走访帮扶村凝心聚力推进乡村振兴以及推进多党合作制度实践，完成了既定绩效目标。

2021年该项目全年使用资金3.7万元，其中：差旅费0.6万元；办公费1.1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2万元。

四、项目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分析

项目根据市财政局对部门的预算批复文件设立，项目符合经济社会发展及年度部门计划

（二）项目过程情况分析

项目批复年初预算资金 3.7 万元，实际支出 3.7 万元，资金预算完成率 100%；经查看项目资金使用的相关资料，支出在预算范围内。

（三）项目产出情况分析

通过采取开展考察调研成了项目绩效目标，发挥民主监督优势、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促进乡村振兴任务的落实，完成 2021 年度任务。

（四）项目效益情况分析

通过参与专项监督评估、加强沟通联系、进行政策宣讲等形式，对对口乡镇的脱贫攻坚重要政策贯彻落实情况、贫困人口精准识别情况、精准帮扶情况、扶贫资金项目管理使用情况开展民主监督，引导统一战线成员始终与中国共产党同心同向、同心同行、同频共振，取得较好成效。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通过“脱贫攻坚民主监督专项”的绩效评价，提高了这项工作的质量，通过增加走访次数和增强走访深度切实了解贫困人口致贫原因及针对性提出脱贫措施。

六、下一步改进建议

按照党中央部署，进一步巩固脱贫成果，助力乡村振兴。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